

敬請公告及傳閱

台灣電力工會快訊

發行日期：106年7月5日 文號：106電工宣字第0441號 連絡人：文宣處

工會電話：(02)2396-2555/傳真：(02) 2351-2469、(02)2351-2282/微波電話：(92)22898



輪值加班 12 切遭汙告！擬廢！ 工會啟動緊急應變措施，火速滅火！



一例一休上路後，有會員對於值班加班費計算產生誤解，並逕行投書至審計部，使該部對於台電公司加班費產生疑

義並擬予查辦，造成公司及本會極大困擾。今日(7/5)下午本會邀台電公司赴審計部說明，一切加班費全依勞動基準法辦理，經詳細說明溝通後，審計部同意本會看法。



※本會在此誠摯呼籲：會員如對勞基法及公司制度不了解，可逕洽人資部門或本會協助，進行溝通，切勿製造不必要的困擾糾紛，進而損害整體會員權益。